

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浙江省杭州钱江经济开发区顺风路536号能源与环境
产业园8号厂房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滨江金融中心
T2栋(B座)26层

2023年1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全体监事签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1/6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8 -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1 -
四、	有关声明.....	- 12 -
五、	备查文件.....	- 13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科丰电子	指	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本次股票发行、本次发行、本次定向发行	指	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股票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科丰电子
证券代码	872629
主办券商	财信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所属行业	制造业 C-计算机 C39-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C399-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C399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低压电器行业中低压断路器智能控制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发行前总股本（股）	12,0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2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13,200,000
发行价格（元）	8.34
募集资金（元）	10,008,000
募集现金（元）	10,008,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本次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公司对现有在册股东参与本次定向发行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符合《定向发行规则》等规范性要求。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 8 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王敏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129,600	1,080,864.00	现金

				其一致行动人			
2	王秉政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12,000	2,602,080.00	现金
3	叶江云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72,000	600,480.00	现金
4	季小银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000	500,400.00	现金
5	刘化斌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4,000	700,560.00	现金
6	朱瑜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0,000	250,200.00	现金
7	刘斌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74,360	3,956,162.40	现金
8	刘祖明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8,040	317,253.60	现金
合计	-		-		1,200,000	10,008,000.00	-

发行对象为公司在册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此，本次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规定，可以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根据发行对象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及出具的承诺函，认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发行对象不存在股权代持。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已足额认购，不存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形。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王敏	129,600	97,200	97,200	0
2	王秉政	312,000	312,000	312,000	0
3	叶江云	72,000	54,000	54,000	0
4	季小银	60,000	45,000	45,000	0
5	刘化斌	84,000	63,000	63,000	0
6	朱瑜	30,000	22,500	22,500	0
7	刘斌	474,360	355,770	355,770	0
8	刘祖明	38,040	28,530	28,530	0
合计		1,200,000	978,000	978,000	0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及其他规定的要求办理股份限售外，无自愿限售情形。

根据《收购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对新增的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份办理限售手续；限售期为自其成为一致行动人之日起的12个月内。定向发行完成后董事王秉政将成为王敏的一致行动人，因此限售股份为312000股，限售期12个月。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2年11月23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

针对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账号：1202083119800320889

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发行对象已按照要求将认购款汇入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2年12月30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企业，亦不属于外商投资企业。本次股票发行由全国股转公司对发行文件进行自律审查，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次发行对象均为境内自然人股东，经确认，发行对象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综上，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王敏	4,104,000	34.20%	4,104,000
2	叶江云	3,456,000	28.80%	3,456,000
3	刘化斌	1,620,000	13.50%	1,620,000
4	季小银	1,080,000	9.00%	1,080,000
5	平阳科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4,800	5.54%	4,831
6	朱瑜	540,000	4.50%	540,000
7	平阳科鼎投资管	535,200	4.46%	16,020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				
9				
10				
合计		12,000,000	100.00%	10,820,851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王敏	4,233,600	32.07%	4,201,200
2	叶江云	3,528,000	26.73%	3,510,000
3	刘化斌	1,704,000	12.91%	1,683,000
4	季小银	1,140,000	8.64%	1,125,000
5	平阳科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4,800	5.04%	4,831
6	朱瑜	570,000	4.32%	562,500
7	平阳科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5,200	4.05%	16,020
8	刘斌	474,360	3.59%	355,770
9	王秉政	312,000	2.36%	312,000
10	刘祖明	38,040	0.29%	28,530
合计		13,200,000	100.00%	11,798,851

（1）发行前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以上表格中发行前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均以截至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2022年11月18日）股东名册信息为准，发行后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仅考虑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400	0.38%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71,600	1.30%
	3、核心员工				

	4、其它	1,179,149	9.83%	1,179,149	8.93%
	合计	1,179,149	9.83%	1,401,149	10.61%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560,000	63.00%	7,711,200	58.42%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240,000	27.00%	4,066,800	30.81%
	3、核心员工				
	4、其它	20,851	0.17%	20,851	0.16%
	合计	10,820,851	90.17%	11,798,851	89.39%
总股本		12,000,000	100.00%	13,200,000	1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7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3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0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总资产、净资产、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财务指标都有一定程度的提高。本次股票发行有利于改善公司负债结构，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偿债风险，提高公司资金流动性，提高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的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证。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定向发行前，公司总股本12,000,000股，王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4.20%股权，通过担任平阳科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持有公司5.54%表决权，即王敏先生实际控制公司39.74%表决权，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叶江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8.80%股权，通过担任平阳科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持有公司4.46%表决权，即叶江云先生实际控制公司33.26%表决权，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王敏先生

与叶江云先生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73.00%表决权，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3,200,000 股，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67.89%表决权，仍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本次定向发行后，王秉政将持有公司 2.36%股权；王秉政与王敏系父子关系，王秉政通过取得科丰电子发行的新股，成为王敏的一致行动人。

综上，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王敏	董事长	4,104,000	34.20%	4,233,600	32.07%
2	王秉政	董事	0	0.00%	312,000	2.36%
3	叶江云	董事	3,456,000	28.80%	3,528,000	26.73%
4	季小银	副董事长	1,080,000	9.00%	1,140,000	8.64%
5	刘化斌	董事	1,620,000	13.50%	1,704,000	12.91%
6	朱瑜	监事	540,000	4.50%	570,000	4.32%
7	刘斌	监事会主席	0	0.00%	474,360	3.59%
8	刘祖明	总经理	0	0.00%	38,040	0.29%
合计			10,800,000	90.00%	12,000,000	90.91%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1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1.12	0.94	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38	5.48	4.98
资产负债率	30.27%	31.38%	28.41%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四、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盖章：

2023/1/6

五、 备查文件

- 1、《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2、《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3、《验资报告》；
- 4、《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5、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